

# 精准扶贫中留守妇女的社会价值透析

孙 珍,朱巧怡

(重庆邮电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重庆 400065)

**摘要:**在农村精准扶贫过程中,留守妇女逐渐呈现出主体意识薄弱、忽视女性意识以及缺乏竞争意识等社会价值弱化问题,其中从马克思主义妇女观视角分析出男女劳动分工的不平等,留守妇女的利益诉求被无意识忽视以及文化水平不高等是农村留守妇女社会价值弱化的原因。结合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分析通过以文化人、以政强人、以法护人、以利惠人四个方向来提升农村扶贫中留守妇女的社会价值。

**关键词:**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留守妇女;扶贫;社会价值

**中图分类号:**C913.68;F323.8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1883(2019)01-0036-05

## An Analysis on the Social Values of the Rural Left-at-Home Women in the Targeted Poverty Alleviation Campaign

SUN Zhen, ZHU Qiaoyi

(School of Marxism, Chongqing University of Posts and Telecommunications, Chongqing 400065, China)

**Abstract:** In the course of poverty alleviation in rural areas, the women left at home gradually betray problems of weakening social values such as lower self-consciousness, neglect of their female identity and lack of competition consciousness. From Marxist perspective on women, we analyzed the reasons for the weakening of social values of rural women left at home: inequality of male and female labor division, unconscious neglect of their interests, and their lower level of education. With Marxist perspective on women, this paper proposes to raise the social values of the rural left-at-home women in the poverty alleviation campaign through four ways: to educate them with knowledge and culture, to empower them with political rights, to protect them with law, and to favor them with due benefits.

**Keywords:** marxist perspective on women; left-at-home women; poverty alleviation; social values

2013年,习近平总书记在会见新一届妇联领导集体时强调指出:“在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我们党始终坚持把实现妇女解放和发展,实现男女平等写在自己奋斗的旗帜上,始终把广大妇女作为推动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重要力量,始终把妇女工作放在重要位置。”<sup>[1]</sup>精准扶贫战略下,在我国偏远农村地区应当落实男女平等政策,鼓励留守妇女发挥其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的积极作用。

### 一、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的基本内涵

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是马克思、恩格斯根据妇女在社会中的分工、地位等方面进行阐释的科学方法论,江泽民同志评价马克思主义的妇女观是对妇女

地位的演变和争取解放的途径的基本问题做出的科学分析和概括。<sup>[2][106]</sup>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的核心内容主要包括。

#### (一)衡量社会文明的重要尺度:男女平等

一个时代发展的文明程度的体现在于两性关系是否平衡。马克思恩格斯认为男性对女性的欺压是兽性的行为,而时代的发展之中女性逐渐走向自由直至男女平等,则是人性战胜了兽性。在女性和男性的关系中,普遍解放的自然尺度是妇女获得解放的程度<sup>[3]</sup>。衡量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准是妇女的解放,这也是历史发展潮流,男女平等是社会发展的产物,同时也是社会文明进步程度的体现。

#### (二)男女不平等的深层原因:阶级社会的不平等

男女关系最初是平等的,外部生产力的发展,

使男性凭借体力优势逐渐在社会财富的生产中占据主导地位,女性则退居其次,甚至在某些社会生产中女性成为男性的跟从。私有制的确立与成熟,致使妇女直接丧失对生产资料的所有权,从而在社会生产关系的地位中被迫服从。分工之下,妇女在家庭中进行无偿的不被社会劳动认可的家务劳动,便逐渐遭到男性的奴役和歧视。恩格斯说:“最初的阶级压迫是与男性对女性的压迫同时发生的”。<sup>[463]</sup> 社会发展的阶段性使两性关系失于平衡,而两性关系失于平衡的根源在于阶级社会的不平等。

### (三)男女平等的前提条件:参加社会劳动

恩格斯指出:“妇女解放的先决条件就是一切女性重新回到公共的劳动中去”。<sup>[572]</sup> 家务劳动游离于公共劳动,如果妇女不能从家庭的私人劳动中解放出来,就没有男女平等的可能性。这明确指出,妇女从家务劳动中解放出来并积极参加社会劳动是争取男女平等的一个重要途径,只有这样妇女才能获得经济独立和人格的自由独立,才能享有与男性同等的社会地位与社会尊重。

### (四)衡量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尺度:妇女社会地位

恩格斯提出:“根据唯物主义的观点,历史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结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sup>[42]</sup> 回顾社会历史,我们不难发现,每一次的社会变革的缘由和效果都与妇女的酵素息息相关,社会变革的越彻底,妇女地位越是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这些都表明了在社会变革的过程中女性地位也随之发生变化,而女性社会地位程度则是社会进步程度的显著标志。

## 二、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对留守妇女提升社会价值的意义

自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坚持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继承党的历代领导集体的妇女解放思想,就如何做好妇女工作和妇联工作、推进妇女事业发展和促进男女平等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论断和新要求,初步形成习近平妇女发展思想。<sup>[5]</sup> 马克思主义妇女观自传入中国以来,不断随着中国时代发展,结合中国的基本国情逐渐发展成具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对指导我国留守妇女努力提升其社会价值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一)强化留守妇女对男女平等的思想意识

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指出私有制是男女不平等的根源,高度肯定妇女在发展和创造社会发展条件的过程中的关键作用。将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应用于解决留守妇女问题,一方面可以鼓励留守妇女正

确认识自身存在的价值,看到男女平等的固有原则,树立男女平等的观念,在新农村建设中,男女享有同等的义务和权力;在家庭之中,家务劳动也并非女性唯一实现社会价值的劳动,男性和女性应共同承担家务劳动。另一方面,要求留守妇女摆脱男性附庸的观念,应增强自信,自觉自愿的去参见更多的社会劳动,争取更多的选择劳动自由的权利,挖掘自己更高层次的潜在需求,不断厚实自己的实力,实现个人自我发展和社会的和谐进步的统一。

### (二)易于从社会经济角度分析留守妇女社会价值弱化的问题

私有制的存在被马克思痛斥为妇女倍受压迫的根源,其使妇女丧失了生产资料的所有权,一方面,在社会生产关系中,由于女性身体机能的强壮远次于男性,沦为生产社会产品的从属地位;另一方面妇女所从事的家务劳动为无偿劳动,因此无法为家庭争取更多的生存经济条件,再次沦为男性的附庸品。总之,由于私有制的存在,妇女完全处于被奴役、被支配、被歧视、被压迫的地位。这为解决留守妇女解决社会价值弱化方面提供了经济的宏大视角。我国的基本经济制度下,尚存男女在生产资料的占有、交换、使用、分配方面的不平等。比如,处于经济效益考虑,同等条件下,用人单位更倾向于优先雇佣男性。但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不仅要考虑生产效益,更应该兼顾公平,让留守妇女享有同等的选择职业的权利,增强妇女对自己的价值认同。

### (三)从劳动分工角色分析留守妇女社会价值弱化的问题

新中国成立后,在我国社会分工中,由于受到长期的封建思想的禁锢,我国农村女性仍然难以摆脱繁重的家务劳动。改革开放后,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加大了我国女性的解放事业的发展,但是在一些偏僻的农村地区,繁重的家务劳动仍然成为留守妇女社会价值弱化的重要原因。因此只有改革家务劳动,逐步实现家务劳动的社会化,才能破除留守妇女数量的增加以及社会价值弱化的枷锁。

## 三、农村扶贫中留守妇女社会价值弱化的表现

从党的十九大报告到2018年两会的顺利召开,精准扶贫战略始终成为高频词汇在党和国家的大政方针中出现,无论是乡村振兴战略还是精准扶贫,其主体力量始终来自村民,村民作为扶贫中的

直接受惠者,必须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发挥自身在农村扶贫战略中的价值,积极投入新农村建设的队伍中。然而,外出务工等造成大量的男性青壮年劳动力的流失,由于丈夫的长期在外,这些留守妇女不仅存在着生理问题,而且存在严重的社会价值弱化的思想问题,其表现具体如下:

### (一)主体意识薄弱,甘于附庸

女性主体意识是指女性作为主体对自己在客观世界中的地位、作用 and 价值的自觉意识。<sup>[6]89-98</sup>其中表现为女性主体对自身的自我属性和自我能力的认同,农村中的留守妇女目前存在着主体意识薄弱的现象。首先,留守妇女对自身的能力充满怀疑,不能正确认知自己,她们被束缚于家庭劳务中,对自己所承担的社会责任毫无所知,甚至有的留守妇女将自己的责任仅局限于自己的小家庭,仅充当家庭全职妇女角色。其次,部分留守妇女不能发现自己的潜在能力,不能意识到自身享有参与社会实践活动的权利,因此她们还不能充分的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最后,由于长期留守家中,家中的经济支撑主要来自家中男性,留守妇女逐渐开始甘于沦为家庭的附庸、男性的附庸。

### (二)忽视女性意识,过于保守

女性的解放,一方面要依赖外界的政策推崇,另一方面要依靠女性自身思想的解放。改革开放四十周年以来,尽管我国思想文化已经取得了极大的发展,女性解放也得到了根本的改观。但是偏远农村地区仍存在一些女性无法得到思想的解放,尽管处于一个自由平等的国度之中,但仍不能自己解放自己。具体表现为:第一,“金窝银窝不如自己的草窝”。留守妇女大多有着这样的观念:外界虽好,但是比不上自己的家。拥有这种观念并非是封建思想,但将其这种观念应用于待人接物方面,却是导致她们内心封闭、不愿意参与社会实践活动的原因。留守妇女不是家务劳动的活动工具,她们同样具有自己的思想,具有作为公民的权利,因此我们要对其进行思想政治教育,让她们自觉行使主人翁的权利。第二,“外面世界又杂又乱”。留守妇女固有眼光短浅,学识素质不高的特征,面对外面的世界内心既充满好奇又充满恐惧。长期且繁重的家务劳动使她们受限於家庭,一方面饱受夫妻二人异地之苦,另一方面忙于庄稼收种之累。不了解外界的她们害怕外界的“杂乱”,认为自己是极微不足道的,害怕外界眼光。

### (三)缺乏竞争意识,安于现状

农村扶贫战略下,要发展农村,必须要提升农

民,新农村的建设不仅依赖村民的能力,更要依赖村民不服输、敢于争先的竞争意识,进取心。男女平等问题还是留守妇女要面临的大问题,社会上重男轻女的思想始终存在。部分职业岗位设置的偏见,将妇女隔离在求职之外,例如:一些文化素质不高的妇女,在大城市谋生的唯一出路——靠苦力——却因体力不如男性被一些雇主拒之千里,因此她们只能选择回到家乡,继续过着守着一亩二分田,替丈夫看好家庭,担起家务劳动的日子。久而久之,农村中的留守妇女安于家庭琐事之中,而没有意识到自己的个人价值,个人需要,个人理想等。丈夫在外务工,抚养子女及照顾老人成为她们的主要任务。她们安逸现状,并将自己的价值仅限于此,丧失了原有的人的本性的竞争意识。由于缺乏竞争意识,乡镇各种经济、政治、文化等活动部分留守妇女都不屑参与,并将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其他留守妇女视为“四处招摇,不守本分”,或者视为“会来事儿,懂得巴结人”。

## 四、留守妇女社会价值弱化问题的原因分析

农村留守妇女本是农村一处靓丽的风景线,然而随着时代的进步,新农村建设的风风火火,却衬托出留守妇女社会价值的慢慢弱化,通过阅读相关文献以及对文献的梳理,发现在新农村建设中,我国农村留守妇女价值弱化问题凸显的原因众多,其中包括男女劳动分工的不平等,来自社会的外部激励手段在偏僻的农村地区被无意识忽视以及留守妇女文化水平不高。

### (一)劳动分工—男女不平等

当代男女分工不公平,其根源已经不是当今体制的限制,而受限於两性思想男高女低的社会地位的封建思想残余,是家庭乃至社会依然存在性别观念不同的问题。马克思主义妇女观认为,女性在两性平等的观念变革中获益,女性参与社会实践活动并获得愈高的报酬将会有益於其社会地位的提升。在刘爱玉,佟新(2014)的调查和研究中认为,从性别角色分工观念看,54.9%的女性同意男人的生活重心应该是侧重于社会,而女人的生活重心应该是侧重于家庭,比男性低6.2%;52.8%的女性同意“挣钱养家主要是男人的事情”,比男性低6.7%;57.9%的女性和56.8%的男性认同“丈夫的发展比妻子的发展更重要”,性别角色分工观念得分,男性为58.3,女性为55.5,两性的性别角色分工观念得分存在显著差异,女性的性别角色分工观念相比於男性更趋现代<sup>[7]</sup>。从数据中可以看出,当代男性的社会



分工思想仍存在着男主外女主内的现象,而女性作为要求社会公平对待的一方则强烈要求给予同等享有社会分工公平的权利。

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广大农村地区的留守妇女的社会地位都得到了本质上的提高,但是在部分偏僻的农村地区,封建残留思想仍存在家庭观念中,部分家庭男性外出务工仍是家庭经济收入的强大支柱,而女性则是家庭劳动的主要一方,务农则是留守妇女的主要工作。受封建的家庭观念的影响,留守妇女只能选择并且也坦然接受劳动分工的不公。劳动分工的不公,提供家庭生活质量的的可能性只能依靠男性,留守妇女对家庭经济的贡献率显然不如男性,其社会价值便遭到弱化,认为自己低于男性一等。

### (二)利益诉求——被无意识忽略

留守妇女社会价值弱化问题,并非一朝一夕所能形成的,政府层面重视不足,社会组织部门关注度不高,就连学术界一方对有关留守妇女的问题研究也是较少。马克思主义妇女观认为,鼓励女性参加劳动,是解放女性的前提和基础。自建党以来,我国政府就高度重视女性解放,在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体制方面全面促进男女平等,妇联的成立是中国女性解放的显现,也证明了中国女性在维权方面发生了翻天覆地的改变。但偏远闭塞的农村地区,留守妇女的利益诉求却遭到了无意识的忽略。

随着新农村建设的发展,广大农民的经济来源的拓展,我国农村部分留守妇女也慢慢开始拓宽自己的收入来源,小商小贩成为她们的首选。但是由于需要较高且无法承担的启动资金,也只能让她们望洋兴叹。留守妇女的利益诉求无法表达,并感受到自己被忽视,从而加深了社会价值弱化程度。

### (三)文化素养——懵懂不自知

文化素质是女性能够自由选择职业、提高社会地位和实现人生价值的重要依据。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我国进入新时代,在新时代条件下如何提高留守妇女社会价值成为研究的重要课题。当前我国偏远地区的留守妇女社会价值弱化的一个重要原因在于文化素质低,她们大多受教育水平不高。尽管女性总体受教育水平有较大提高,但留守妇女的文化水平依然与男性的文化水平有相当大的差距。根据国家统计局自1990年开始,每十年为一期对中国妇女社会地位的抽样调查,城镇女中25.7%的人受教育程度在大学专科及以上,54.2%的人接受过高中阶段及以上教育;农村女上述比例分别为

2.1%和11.6%。<sup>[8]</sup>由此可见,农村女性受教育程度远远低于城镇女性,而留守妇女在农村中受教育程度则更低。

当前新农村的建设需要高素质人才的积极参与,由于部分留守妇女文化素质低,没有足够能力承担相应的职业岗位,在新农村建设过程中参与度不高,加深了自卑感,更加怀疑自己的价值,否定了自己能对社会做出贡献的可能性。然而虽然自卑,但没有人引导她们去提高自己的文化素质,导致其在社会实践活动中无从下手,茫然不知所以然。

## 五、马克思主义妇女观视域下提升留守妇女社会价值的路径

### (一)以文化人:激励留守妇女发展能力

新时代背景下,农村留守妇女承担着教育子女和建设新农村的任务。要增强留守妇女对社会价值的认可,必须以文化人,提高留守妇女的文化素质和思想意识,通过所学所悟,使留守妇女看到自己所长,看到自己未来的发展潜力,以便其在新农村建设中有更广泛的参与度,有利于提升留守妇女的社会价值。

第一,必须教育留守妇女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男女生而平等,女性并非是男性的附庸。要让留守妇女意识到自己必须通过不断的学习,方可转型为社会主义新时代女性。在新时代背景下,留守妇女必须积极了解国家方针政策,时刻把握社会新动态新思想,亦可担当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任。

第二,鼓励留守妇女学习基本的科学文化知识,目前有不少留守妇女因为旧思想中的性别歧视观念,对自己知识不懂的地方抱着一种放任的态度,不仅安于现状而且自欺欺人。因此应给予其思想政治教育,鼓励她们学习相应的职业技能,尤其是农业方面的,并不要求她们掌握得过于专业和精深,只需要涉猎一些和农业相关的知识,扩大知识面,宽泛知识眼界,从而增强其务农水平。

第三,利用高科技对留守妇女进行远程教育。伴随着新媒体技术的发展,远程教育应运而生,其具有成本低、不受时间地点等因素制约的特点,用最少的经济投入,在方便的时间和地点进行集体教育。村委会可以利用非农忙日,将农村留守妇女集中起来,统一利用远程教育的方式,在农忙和家务之余学习文化技能,这不仅丰富了留守妇女的闲余生活,而且最大程度上加大了农村留守妇女学习文化知识的机会。

## (二)以政强人:增强留守妇女价值自信

新农村的建设要求农村经济、政治、文化、生态、社会等方面统筹发展。男女平等的直观表现则是政治权利的平等,农村两性享有平等的参政权利,是建成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显著特征。留守妇女地位的提高是新农村建设有效性的表现,让更多的留守妇女能够介入政治领域,不仅是新时代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所期盼的成果,更有效增强留守妇女的社会价值。留守妇女如何在乡村政治决策中凸显话语权从而增强其社会价值?

第一,加大男女平等的宣传力度,改变传统性别观念。由于长期的封建思想“女子无才便是德”等已经逐渐内化为留守妇女的自我认知之中,加上长期封闭在农村地区,使留守妇女丧失了管理农村事务的信心,她们对自己的能力和智力充满自卑。因此,要加大男女平等思想的宣传力度,破除留守妇女不敢不能参与农村政治事务的思想枷锁,改变村民们传统的性别观念,使留守妇女也同样享有参与农村公共事务管理的权力。

第二,发挥妇联组织的监督作用,为留守妇女有序参与政治活动提供组织保障。妇联是党联系妇女的重要组织。农村留守妇女政治参与权力的有序性离不开妇联的帮助和监督。一方面,妇联组织必须要维护选举过程的公正公开,各级妇联组织要全程监督,针对留守妇女公共事务管理的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要给予妥善解决,防止出现不公平,不公正的行为。另一方面,妇联组织要积极利用各种方式维护留守妇女参与选举的公平性,为留守妇女参与政治生活营造良好的监督环境,促进留守妇女为构建社会主义美丽和谐的新农村做出贡献,从而增强留守妇女的价值自信。

## (三)以法护人:消除留守妇女安全隐患

在偏僻的农村地区,依然存在一些“村霸”“乡霸”,农村之中存在族人势力,也会制造出一些违法犯罪行为,扰乱农村正常的社会秩序,威胁着村民的人身财产的安全。留守妇女作为农村中留守的弱势群体之一,丈夫外出使她们极易成为“村霸”“乡霸”骚扰的对象,给她们的身体和心理健康带来了极大的威胁。消除留守妇女安全隐患,提高其安全感,必须用法律武器来维护。

第一,完善农村各类安全教育和管理制度,加强农村安全巡逻。一方面,要针对留守妇女的生理特点、心理特点和生活特征来制定各类安全教育规则和管理制度。对于骚扰留守妇女者,发现一例处罚一例,绝不姑息养奸。另一方面,要加强农村的安全巡逻,对留守妇女进行重点保护。

第二,要将留守妇女的安全教育纳入农村的安全教育计划,组建安全教育团队,确定安全教育内容,制订安全教育计划,并结合实际不断具体化和规范化。定期举行安全教育讲座,通过安全教育不断增强农村留守妇女自我安全的保护意识。

## (四)以利惠人:积极维护留守妇女利益

陈涛,郑玉珍(2016)在研究农村女性利益诉求时认为可以将她们的行为分为自主型和依附型两种类型。所谓自主型利益诉求表达行动指女性积极主动的自主参与自己的利益诉求表达行动中,要求公正公开。所谓依附型利益诉求表达,指女性依附在男性精英身后,依赖、支持并且积极推动家庭中的男性参与到利益诉求表达行动中<sup>[9]</sup>。很显然,当代的留守妇女一直在扮演着依附角色,提高留守妇女对社会价值的认同,需要充分鼓励其表达她们的自主型利益诉求,政府则要高度重视这一利益诉求,并积极维护和落实留守妇女的利益。

第一,政府提供支持,鼓励留守妇女自主创业。在创业方面,由于留守妇女资金不足,加上需要承担破产风险,大多望而止步。用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来分析,留守妇女要提高自己在家庭经济收入的比重进而凸显自己对家庭的贡献,最直观有效的方法就是从家庭劳务中解放出来。因此,政府应该提供支持,为留守妇女提供小额担保贷款,切实解决留守妇女在生产发展和创业发展的“瓶颈”,努力为留守妇女提供资金保障,从而满足她们的自主型利益诉求。

第二,在修改村规的过程中,应加强对留守妇女利益的保护。男女平等不应该是一个口号,而应该是一个具体的行动目标。例如,应该具有留守妇女代表的村代表比例应纳入村规的内容。只有这样,我们才能站在留守妇女的角度,知其所想,懂其所需,更能充分保证并且有效维护留守妇女的合法权益。

###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在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时强调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发挥我国妇女伟大作用[J].中国妇运,2013(11):4-5.
- [2] 江泽民.江泽民文选:第一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
- [3]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妇女[M].北京:中国妇女出版社,1990.

式框架如图3。

企业通过丰富教育培训体系,增强贫困者的人力资本以实现个体增权;通过组建合作组织,加强贫困者的群体合作以实现联合增权;通过产业模式创新,积累贫困者的社会资本以实现社会增权。人力资本的增强和社会资本的积累帮助贫困者实现企业就业和自主创业。在此过程中,贫困者群体之间相互合作、共同发展,使增权过程进一步深入并实现其效果最大化。最终,贫困者提高自我获利能力,实现财富积累、永久脱贫,企业在可持续发展中

实现精准扶贫的社会责任目标。

精准扶贫较为容易的层面是物质扶贫,难度却在精神扶贫。如何从个体增权、联合增权和社会增权三个角度出发,提升贫困人口的综合素质;如何提高他们获取各种资源的能力、增强他们参与社会事务的权力;如何确保贫困人口不仅能靠自身提高收入水平,还要防止今后无外界帮扶的情况下再次落入贫困;如何从精神层面上帮助他们彻底摆脱贫困。这些都是企业在精准扶贫过程中需要关注的重点问题,也是此领域未来研究方向之所在。

#### 参考文献:

- [1] 崔论之.大扶贫格局下企业扶贫的理论和实践研究——基于四川省的实证分析[D].成都:四川省社会科学院,2015.
- [2] 聂玉梅,周荣华,耿宝江.社区增权:实现乡村旅游社区参与的路径思考[J].农业经济,2012(8):80-83.
- [3] 伊漪,李益长.增权理论在民族村寨生态资源扶贫开发中的应用研究——以“中国扶贫第一村”赤溪村为例[J].广西民族研究,2016(3):161-165.
- [4] 唐咏.中国增权理论述评[J].社会科学家,2009(1):18-20.
- [5] 彼得·F·德鲁克.创新与创业精神[M].张炜,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21.
- [6] 刘义圣,许彩玲.习近平反贫困思想及对发展中国家的理论借鉴[J].东南学术,2016(2):1-9.
- [7] 黄承伟,刘欣.“十二五”时期我国反贫困理论研究述评[J].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2):42-50.
- [8] 赵武,王姣.新常态下“精准扶贫”的包容性创新机制研究[J].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5(11):170-173.
- [9] 王兴国,王新志.农业龙头企业扶贫的理论阐释与案例剖析[J].东岳论丛,2017(1):82-88.
- [10] 郭华.增权理论视角下的乡村旅游社区发展[J].农村经济,2012(3):47-51.
- [11] 范斌.弱势群体的增权及其模式选择[J].学术研究,2004(12):73-78.
- [12] 经济处.创新产业发展为精准扶贫项目引航——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参与“万企帮万村”纪实[J].四川统一战线,2017(03):18-21.
- [13] 杜璐努.新希望乳业助力汉源畜牧业经济腾飞[J/OL].[2018-01-24],[2018-03-25].<http://ddxyjzz.com/article/536.html>.
- [14] 李静.新希望六和仪陇县精准扶贫结硕果[EB/OL].[2018-03-01],[2018-03-25].<http://www.newhopeliuhe.com/>.
- [15] 张文燕.养猪场里有“希望”——新希望集团践行生猪养殖精准扶贫新模式[J/OL].[2017-08-08],[2018-03-25].  
[http://epaper.cbt.com.cn/epaper/uniflows/html/2017/08/08/08\\_62.htm](http://epaper.cbt.com.cn/epaper/uniflows/html/2017/08/08/08_62.htm).

(上接第40页)

- [4]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
- [5] 李玲.习近平妇女发展思想核心理念及其时代价值初探[J].理论导刊,2018(6):75-80.
- [6] 魏国英.女性学概论[M].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
- [7] 刘爱玉,佟新.性别观念现状及其影响因素——基于第三期全国妇女地位调查[J].中国社会科学,2014(2):116-129+206-207.
- [8] 国家统计局.第三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抽样调查主要数据报告[R].2011.
- [9] 陈涛,郑玉珍.农村女性利益诉求表达行动的逻辑理路——基于路易岛的案例研究[J].妇女研究论丛,2016(5):38-47.